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8日(周五)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南街6号院鲁迅文创意5号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立宁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4,586人,代表股份97,671,65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031%。
- (1)现场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8人,代表股份71,277,4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025%。
- (2)网络投票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578人,代表股份26,394,199股,占公司总股份2.0066%。

2. 公司全体董事、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委派的两名见证律师以现场或视频远程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委派的两名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提案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92,661,5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8705%;反对3,885,1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78%;弃权1,12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1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362,9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131%;反对3,885,1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793%;弃权1,12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76%。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2.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92,609,4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8172%;反对4,085,5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30%;弃权976,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310,8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155%;反对4,085,5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548%;弃权976,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98%。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3.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92,635,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8436%;反对4,071,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89%;弃权9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336,6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638%;反对4,071,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291%;弃权9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71%。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4.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1,975,7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683%;反对4,633,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443%;弃权1,06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7,677,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282%;反对4,633,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21%;弃权1,06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98%。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5.00 关于确定公司2026年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1,683,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688%;反对4,919,6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370%;弃权1,06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7,384,5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7800%;反对4,919,6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755%;弃权1,06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025%。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7,008,7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0759%;反对5,216,2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3%;弃权1,14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0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7,008,7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0759%;反对5,216,2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3%;弃权1,14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09%。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提案7.00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91,387,6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662%;反对5,571,2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041%;弃权97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7,089,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2263%;反对5,571,2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384%;弃权97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委派的两名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所律师认为,雷科防务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与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2026年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6年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范围内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范围内办理2026年授信额度业务,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办理授信时提供总额不超过12亿元的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2亿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实际发生金额以签订的授信及担保合同具体金额为准,任一节点的授信和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授信、担保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该事项已经2026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2. 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了编号102604002-1(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雷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雷智数”)与该行签订的编号10260400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形成的全部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3,0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120,000万元担保额度内。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49,5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雷科防务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60%	28,000.00		8.51%	否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	100%	49%	3,500.00		1.06%	否
雷科防务	西安金博科技有限公司	100%	31%	10,000.00		3.04%	否
雷科防务	雷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100%	25%	5,000.00	3,000.00	1.52%	否
雷科防务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75%	67%	3,000.00		0.91%	否
合计				49,500.00	3,000.00	15.04%	

注1:上表最近一期为公司202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注2:上表中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少数股东已提供相应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雷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333637632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兴隆街办西大街526号信息产业二期二期4号楼A-02
法定代表人:唐伟
注册资本:10,083.869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4月13日

营业期限:2015年4月1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数据恢复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装备研发;机械装备销售;机械装备批发;零部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材料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据处理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雷雷智数主要失信被执行行人:
雷雷智数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4,023.72	25,114.08
负债总额	5,547.33	6,384.78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547.33	6,384.78
银行借款总额	900.38	810.00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18,476.39	18,729.31
营业收入	11,942.38	1,677.44
利润总额	5,417.38	2,937.33
净利润	4,983.67	252.91

注1:上表所列雷雷智数2025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注2:上表逐项信息与上表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 编号:102604002-1(保证合同)
-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被担保的主债权为雷雷智数与该行签订的编号10260400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形成的全部债权,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6年5月8日至2027年10月20日。

- (4)担保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5)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人民币3,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6年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范围内办理2026年授信额度业务,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该事项已经2026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授权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对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余额为49,500万元,公司担保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20,000万元。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即对外担保总额均为49,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5年12月31日)的15.04%。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102604002-1号(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红谷中大道95号出版中心28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花玉萍女士。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86人,代表公司股份136,975,6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173%。
- (1)现场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名,代表公司股份127,327,3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804%。
- (2)网络投票情况: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85人,代表公司股份9,648,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6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85人,代表公司股份9,648,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85人,代表公司股份9,648,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69%。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者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0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38,9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659%;反对1,162,1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453%;弃权47,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88%。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通过。

5.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5,766,7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48%;反对1,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93%;弃权49,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49,3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5743%;反对1,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26%;弃权49,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95%。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通过。

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5,765,60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66%;反对1,162,86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90%;弃权47,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38,2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587%;反对1,162,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255%;弃权47,1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88%。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5,757,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08%;反对1,186,86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65%;弃权3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30,2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3764%;反对1,186,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013%;弃权3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23%。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0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5,835,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678%;反对1,108,86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95%;弃权3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508,2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848%;反对1,108,8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929%;弃权3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23%。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表决通过。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35,784,0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01%;反对1,159,26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63%;弃权3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456,6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500%;反对1,159,2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152%;弃权3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48%。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除审议通过上述各项议案外,还听取了公司各位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信息披露文件。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刘阳阳律师和朱文会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担保审议情况: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间互保额度预计为44.30亿元,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诉讼保期内担保的额度预计为2亿元,有效期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和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担保进展情况:近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2,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6,000万元。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高少恒先生及其配偶杨女士提供同等担保。公司本次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协议签署日期	实际担保额(万元)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000	2026年5月7日	9,965
	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6,000	2026年5月7日	2,000
	合计		38,000		11,96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强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工贸区内
成立时间:2004年2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756245518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生产、销售;通用汽油机(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生产、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健身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新能源蓄能电机、电动工具;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左宗申。公司持有100%股权。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6-29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A5110A38N

主营业务: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锂离子电池及配件(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生产研发、移动电源、便携式电源、电子线路板、塑胶制品、五金制品、电动工具、充电设备、锂电池储能设备;充电站的设计;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左宗申。公司持有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60%股权,高少恒等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4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7,032.71	203,405.11
负债总额	188,824.49	172,696.71
净资产	38,208.22	30,708.40
或有事项总额	0.00	0.00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4,450.46	84,916.60
利润总额	26,593.95	1,767.00
净利润	21,493.52	1,386.52

截至本公告日,此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 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少恒
注册资本:6,2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盛业路31号
成立时间:2018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结构 公告编号:2026-039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单位: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297.26	74,578.58
负债总额	50,162.83	52,291.50
净资产	21,134.43	22,287.08
或有事项总额	0.00	0.00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1,031.35	20,296.73

截至本公告日,此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5年1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安徽鸿路建材有限公司等17家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173.851亿元;于2026年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6年2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新增担保额度6.75亿元。综上2026年为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为180.601亿元,具体担保额度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负债率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不超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2,50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小计			425,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1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安徽长丰科园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
小计			38,410

截至本公告日,此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 保证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沙坪坝支行
- 债务人: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最高担保额度:12,000万元
-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 保证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 债务人:东莞市锂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最高担保额度:26,000万元
-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公司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议通过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间互保额度合计为44.30亿元,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诉讼保金额占担保的额度为2亿元,分别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2.14%和3.71%;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间实际担保金额合计为14.86亿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55%。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第三方提供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